

附錄四

核定機關：行政院主計總處
核定文號：主普管字第1070400425號
調查類別：指定統計調查
辦理週期：年
有效期間：至中華民國110年6月底止 於每年10月底前編報

- 1.依據統計法第15條規定「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論為個人、住戶、事業單位、機關或團體，均應依限據實答復」。
2.本調查資料，專供教育行政部門施政參考之應用，個別資料絕對保密不作其他用途，請惠於合作。

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表

學校代號	學制別	日夜別	學年度 (年6月)																		單位：人
			總計			科		科		科		科		科		科		科			
			群別代號	科別代號	科別名稱	班別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
畢業生概況			計			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
00畢業生																					
A.已升學 計																					
01公立大學校院日間部(含四技) 02公立大學校院進修學士班(含四技) 03私立大學校院日間部(含四技) 04私立大學校院進修學士班(含四技) 05公立二專日間部 06公立二專進修(夜間)部(含附設進修專校) 07私立二專日間部 08私立二專進修(夜間)部(含附設進修專校) 09警察大學 10警察專科學校 11軍事院校 12赴國外、大陸及港澳就讀 99其他學校																					
B.已就業 計																					
01農、林、漁、牧業 02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3製造業 04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05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06營建工程業 07批發及零售業 08運輸及倉儲業 09住宿及餐飲業 10出版、影音製作、傳播及資訊服務業 11金融及保險業 12不動產業 13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4支援服務業 15公共行政及國防；強制性社會安全 16教育業 17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8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99其他服務業																					
C.未升學未就業 計																					
01正在接受職業訓練 02正在軍中服役 03需要工作而未找到 04正在補習或自修準備升學 05因健康不良在家休養 06準備出國 99其他																					
D.其他情況 計																					
01遷居國外 02死亡 03無法聯繫或不詳																					

資料來源：由實習(輔導)處或輔導室根據學生畢業後輔導資料編報。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2份，1份自存，1份送主(會)計室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

製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
機關長官

主辦統計人員